询比采购公告

成都五环路（双流段）PPP 项目已由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承建，由中国水电十五局成都五环路（双流段）项目部负责组织施工，该项目交安工程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公开邀请供应商参加询比采购活动。

1、询比采购项目概况与询比采购范围：

1.1 询比采购项目概况：

成都五环路（双流段）项目，起点桩号：K109+780，终点桩号：K119+549，路线长 9.769km，主路设计速度 80km/h，辅路设计速度 40km/h，施工内容含路基、路面、桥梁、涵洞、市政管网、绿化、交安等施工内容。

1.2 询比采购范围：

交安工程公开询比采购范围

序号	标段	采购编号	合同内容	工期	备注
1	**交安工程**	SDSWJ-CDWH 项目[2026]-05	成都五环路（双流段）PPP 项目交安工程(桩号：K109+780-K119+549)，主要包括：标线、标志标牌、护栏、零星土建、交通全部工作内容。**（具体工程量详见后附工程量清单）。**	1095 日历天	

计划工期：1095 日历天，具体时间以采购人下达的施工进度计划为准。

2.响应人资格要求

响应人必须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独立法人资格，资质证书具有公路交通工程（公路安全设施）专业承包资质，且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核发的安全生产许可证在有效期内，注册资本金在 1000 万元及以上。

为获得授予合同的资格，响应人还应该：

（a）递交一份书面授权书，授权响应文件签署人承担响应人义务。

（b）提供文件证明响应人具有足够的经验、财务能力和技术能力来实施合同，以及根据技术规范和竣工时间的要求应提供详细的进度表和施工计划，以确认响应人完成工程的能力。

（c）响应文件签署人为法人授权委托人时，提交其与单位之间的劳动合同，并提交法人为其缴纳的社保证明，为法定代表人签署合同文件的，提交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社保证明。

（d）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响应申请。

（e）响应文件必须设置专职管理人员（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安全负责人）。

（f）信用良好，无违法违规记录。提供信用中国、国家企业信用公示系统、裁判文书网相关查询记录截屏。

（g）分包商应具有良好的银行资信、商业与社会信誉，不存在被列入以下失信黑名单相关行为：

序号	失信黑名单相关行为
1	被列入国家发展改革委《信用中国（http://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黑名单。
2	被列入市场监管总局《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企业异常名录或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
3	被列入最高人民法院《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4	被列入国家应急管理部（查询网址为：https://www.mem.gov.cn/fw/cxfw/xycx/）认定的安全生产失信联合惩戒“黑名单”。
5	被列入中国电建股份公司、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供应商黑名单的。

3、询比采购文件的获取和踏勘现场

3.1 响应文件的获取：2026 年 10 月 17 日 08 时 00 分至 2026 年 10 月 19 日 18 时 00 分（北京时间）

凡满足本公告规定的分包商资格要求并有意参加者请在上述时间内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index，以下简称“数智化系统”）购买采购文件。线下不予受理。（提示：有意参加者均应为已在“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网址为 https://bid.powerchina.cn/index）进行分包商注册，并领取 CA 数字证书。）

3.2 每个响应人出具**壹拾万元整**的响应保证金，响应保证金可以银行保函（见索即付保函）或者银行转账形式，若采用银行转账则汇至保证金的收款专用账户，收款专用账户采购平台自动生成，请在采购平台获取，到账截止时间：同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一致。（以到账时间为准）。保证金退还时一律以银行转帐方式原路退回。

3.3 是否组织现场考察：否。响应人应对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现场踏勘，以便编制响应文件。踏勘现场的费用由响应人自理。对响应人及其工作人员或代理人因考察工程现场和周围环境造成的人员伤亡、财产丢失或损坏及其它损失、损坏和费用，由响应人自行承担责任，采购人将不承担任何责任。

4、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截止日期：2026 年 10 月 28 日 10 时 00 分（北京时间）；**

4.2 响应文件递交：响应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响应截止时间）暂定为**2026 年 10 月 28 日 10 时 0 分**（北京时间）（具体以实际时间为准），登录 https://bid.powerchina.cn/index，供应商登录中国电建采购招标数智化平台，响应人应在截止时间前，通过互联网使用 CA 数字证书登录将加密的响应文件上传，并保存上传成功后系统自动生成的电子签收凭证，递交时间即为电子签收凭证时间。具体递交方式详见采购文件中“响应人须知”。

4.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不按照询比采购文件要求加密的或者资格预审（如有）未通过的响应文件，采购人将予以拒收。

5、履约保函/履约保证金

成交通知书发出后、合同签订前，成交人应按照采购文件中合同草案的要求提交履约担保，否则采购人有权拒绝签订合同。

6、纪检监督机构

供应商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活动存在违规违纪行为的，可以书面形式向公司所属单位纪检组织（029-89502560）提出投诉。

7、响应人可以向如下地址获取进一步的信息和资料：

采 购 人：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地　　址：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成都五环路（双流段）项目部**（具体地址：四川省成都市双流区金河路 567 号三楼成都五环路（双流段）项目部）

联系人及联系电话：成女士 029-88758150　　高先生 18717382744

电子邮箱：487595548@qq.com

中国水电建设集团十五工程局有限公司

2026 年 10 月 1